

**Date of Sermon: 2012年 四月29日**

## 父是栽培者（一）

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

### 經文

約翰福音15:1-2節：「我是真葡萄樹，我父是栽培的人。凡屬我不結果子的枝子，他就剪去；凡結果子的，他就修理乾淨，使枝子結果子更多。」

### 上帝離棄基督

我們在「上帝離棄基督」的四次講道中認識到，上帝離棄基督是個不爭的事實。在上帝方面，這是祂聖潔公義必然的作為，十字架是個對付罪人的地方，其中沒有絲毫憐憫；在基督方面，他的「為什麼」顯出這是一個有血有肉的人必然發出的語詞，而他的「我的上帝」反應出他與上帝那親密的關係，因對上帝無知無感無關係的人不會喊出這話。因此，基督對上帝的信靠並未減少，反而認定這是聖潔上帝當為的，且知道這是舊約聖經早已記下的事。

舊約寫下諸多對基督十架的預言，這些未成就的預言已白紙黑字地寫在聖經中，是基督不變的資產。雖然，上帝全然離棄基督，但基督卻持續堅定舊約對他的見證，他在十字架上什麼都沒有之際，他依然擁有這經對他的真見證。當時候滿足時，舊約所有對他的預啟一一應驗，這些隱藏的資產遂兌現於基督手中。

事未成，話先啟，可見上帝說的話句句定準。聖經對基督有預言，對基督徒也有預言；對基督的預言，未成的，成了，因此對基督徒的預言，未成的，將來也必成。這樣，我們當渴望的資產應是可與基督同坐在寶座上審判萬民的資產，誠如基督回答彼得之問。因這資產寫在聖經中，也就成為基督徒隱藏的資產，將來時候滿足之時，也必兌現在基督徒手中。

這是對順服上帝話語的人的一大福音，但卻對違逆者是一大禍音。是的，猶大也聽到耶穌對彼得說的「**你們也要坐在十二個寶座上，審判以色列十二個支派**」之語，但是他卻貪愛地上的錢財，他耳雖有福聽，卻沒有聽進到心中，他就無份享有這福份。這兩個人皆是跟隨過主的人，但一個在天，另一個卻在地獄中。

### 十架效應可追溯既往

當你在一個群體中，你就無法免於特屬於那群體的歷史。基督十架是每一基督徒的獨特歷史，這歷史的獨特性已經超越所有的歷史事件。沒有人可預知何樣的歷史事件會發生，但所有歷史事件一旦發生，僅能影響那事件之後的人。然基督十架不同，這事件的發生是預啟的，且早早預啟在亞當犯罪的那一天，故舊約等待與盼望基督十架預言應驗的信徒，亦蒙這福音之福。也就是，基督十架可追溯既往。

舊約信徒當知基督十架，新約基督徒更應當熟悉這十架的意義，因彌賽亞詩篇第22篇說，「我要將你的名傳與我的弟兄，在會中我要讚美你！」第30,31節說：「**他必有後裔事奉他，主所行的事必傳與後代！他們必來把他的公義傳給將要生的民，言明這事是他所行的。**」（參第22與30-31節）不知基督十架的基督徒和教會不得稱作是基督徒，該教會的存在也沒有任何意義。

## 基督十架的實際

基督十架對基督徒而言絕不是神學議題，不是圖騰標誌，而是實際碰觸到基督徒每一生活層面。基督十架對基督徒的效力的獨特性在於，它不單是過去的事實，也是現在式的事實。也就是說，基督十架必一直作用在基督徒身上，且強度會越來越強。請問各位，你較喜愛其他基督徒對你憐憫，還是對你公義？絕大多數基督徒較喜愛憐憫，盼望大家能體諒他的處境，無論是家庭來的難處，或是工作上的牽絆，或是自己性格上的軟弱。於是，多數基督徒喜愛進到講憐憫與愛的教會，且絕不進講公義的教會。但，少公義的憐憫，那憐憫還是憐憫嗎？十字架是個沒有憐憫的地方，與主同釘十字架的基督徒不是應該較喜愛公義嗎？再問，一個重公義與一個重憐憫的基督徒，那一個靈命較有成長，且成長較為健康？事實證明，重公義的基督徒較為自律，較不會為自己找理由，因此對聖經真理的追求也就比較主動。然，大家知道這道理，但知歸知，行出來還是要求憐憫。

由於，基督徒愛進講憐憫與愛的教會，所以他們一生從未在錯誤的教訓上受過責備，教會也不願意(其實是不能)指出會眾的錯誤，教會要求會眾的單單就是「不可停止聚會」。猶記，在以前教會的某次主日學中，授課者居然講出異端的三位一體論，將之說成一位一體三功用，那時我立即指出他的不對。教會不但對這位主日學老師沒有任何規勸的動作，反而還繼續讓他在主日學授課，原因只是他願意教。我請問各位，若十字架與公義有關，而義是對罪的追討，對歪斜的指正，那麼，只講憐憫與愛的教會就是在沒有十字架記號下而存活運作，這是極為可惜的事，因為公義的十字架卻顯出上帝最大的憐憫，因為若不是，歷史根本就沒有十字架。

今日社會需要的是憐憫，還是公義？看到多位名人在婚姻關係中出軌，社會與論卻對他們多施憐憫，讓他們繼續在镁光燈下過名人般的生活，將他們不道德的行為歸之為私領域，所求的是他們專業表現，因為這表現可使大眾快樂歡呼。然事實顯明，這樣的寬容並未使世風道德情況好轉，今日需教的不是憐憫，而是公義。

## 「我父」

講完了「上帝離棄基督」的主題，很自然地，接下去必須要講上帝的接納，好使與基督同樣經歷的基督徒不致失了盼望。這盼望可由基督說的「**我是真葡萄樹，我父是栽培的人**」來點燃，因可從中看到父栽培祂的兒女公義，也栽培他們憐憫，這是受父栽培的上帝兒女獨有的特權，因父，基督，十字架，聖潔，公義，恩典，憐憫，慈愛等之言乃是賜給基督徒的。

今日流行的「上帝是父，普世皆兄弟，我們都是兒女」絕不是聖經的觀念，也絕不是歷史事實。Thomas Walter Manson在*The Teaching of Jesus*一書寫著，「耶穌只等到彼得對他是永生上帝的兒子的認信之後，才開始在眾人面前稱上帝為父」，而那已經是耶穌傳道兩年半以後的事。可見，耶穌只對特定對象啟示上帝是父，而不是對萬民。即便是世人也不認為普世可皆為兄弟，希臘哲人Titus Maccius Plautus (254-184 BC) 就說，「人對待他的同胞如一匹狼，Man is a wolf to his fellow man。」

固然，因上帝是創造者，人因是上帝的形像樣式造的，故人當是上帝的兒子，保羅在雅典佈道時並未否認希臘詩人的「我們也是祂所生的」的看法(徒17:28-29)，就連路加福音那悖逆的小兒子也還是家中的一員。但，新約啟示的兒女觀不是藉著創造而建立，而是藉著法律領養的方式才建立的，這是屬靈的事，唯獨藉著基督才可擁有的屬靈關係。

## 題到「神」的難處

一題到「神」便有許多對神負面的印象馬上印入眼簾。這些印象如神是暴君，不做事卻要求祭祀，難以取悅，性情捉摸不定等。有一回，耶穌碰到一個滿身長了大痲瘋，俯伏在他面前，求耶穌

潔淨他(路5:12)。這位病人請求耶穌的用語是「主若肯」，可見他求了多次(假)神，所得的盡是無情的回絕。

### 題到「父」的難處

題到「神」已有這麼多的困難，再題到「父」更是令人退避三舍。許多孩子對父親的印象都不是正面的，他們心中的父親是自私，霸道，沒有愛，冷冰冰，不陪伴，甚至是愛打人，喜刑罰，喜怒無常。第一世紀哲學家Seneca認為上帝就是像羅馬父親一樣地嚴厲性情的神。舊約的掃羅並不是為了他女兒米甲的幸福而將她許配給大衛，而是有其政治野心，聖經記，「**掃羅心裏說：『我將這女兒給大衛，作他的網羅，好藉非利土人的手害他。』**」(撒上18:21) 我們也常看到，有財有勢者常將自己的兒女當作是事業版圖的一枚棋子。

### 基督的父

耶穌說，「**你們雖然不好，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；何況天父，豈不更將聖靈給求他的人麼？**」(路11:13) 這樣的教導給了為父者的責任是，關切兒女的福祉，在兒女身心靈各方面給予適時的扶持，訓練與引導。兒女若有這樣的父親是兒女之福，然耶穌這句話乃告訴我們，稱上帝為「阿爸，父」的兒女得到更大的福氣，且這福氣絕不是地上的父親可給的。

基督說：「**我父是栽培的人**」，可見父在整體教會的重要性。我們欲得這真理的益處，就必須先認識父是誰。父是誰？父是三位一體第一位格的聖父，是三位一體上帝的代表。三位一體的父子各有其特質，父的特質在於生，子的特質在於受生；父是生子的父，唯獨子生於父，子亦唯獨生於父。「生」與「賜」有個相似的意義，皆表明子與父那獨屬於彼此的關係，是旁人無法分享的關係。我們必須特定這原則，任何語詞直接明示或間接暗示著人有神性就是違背這原則，可視之為異端。

當基督說，「**我是真葡萄樹，我父是栽培的人**」，這「栽培」一詞便表明基督在世一切所學也是受生於父。這樣的解釋是合理的，因為世上無一人有能力來教導無罪的耶穌，在耶穌週遭的每一個人認識的聖經都是不完全的，且都有偏差，耶穌教訓法利賽人的「古人有話說」即證實此事。

耶穌所啟示的父已超越世人對父的觀念。父上帝是主耶穌基督的父，父的這位子是一位忠誠與順服祂的子，因此，看見子，就等於看見父。基督是上帝的像，他完全像天父，因此看見基督，等同於看見天父。基督所表現出對父那不變的愛與信賴，基督此舉便彰顯出，父值得我們對祂的愛與信賴。

舊約並沒有直接稱上帝為「父」上帝，稱上帝是父乃對整個以色列民族說的。諸如「**主啊！你是我們的父**」，或「**主說，我養育兒女，將他們養大**」，或其他以第三者的口吻說「**你們是主你們上帝的兒女**」等，這些述詞不是講論位格與位格之間的關係，而是講到上帝如何眷顧以色列民族，就如父親眷顧子女。也就是，父是一個功能名，正如稱上帝是「全能」者，「萬軍」之耶和華是一樣的意思。以賽亞書9:6節稱基督是「永在的父」亦是講到這樣的關係，而不是指基督是第一位格的聖父。

然而，當耶穌基督這位上帝的獨生子親自來到百姓的中間，那在舊約中，有限度地啟示「父」的意義至此完全解放，基督不僅重述「父」之眷顧本質，更使那些看到他，聽到他教訓的人，直接感受到父上帝對他們心靈的直接悸動。由於這樣直接性的關係，父對新約之人不再是個遙不可及的名號，不再是不得親近的對象，而是一位實在關心他們，豐富賜與，永不顯疲倦的眷顧者。也就是說，舊約中一切論述父與以色列百姓群體的經節，變成「父與我」，位格與位格之間的關係。新約聖徒稱上帝為父，他們當以愛祂的心來敬畏祂，以喜樂的心來順服祂。